

4.4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方执两份、乙方、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。

甲方（单位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委托代理人签字：

联系方式：

邮 编：

地 址：

日 期 2017年3月20日

乙方（单位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委托代理人签字：


联系方式：

开 户 行：中国银行广州工业园支行

账 号：679564500273

日 期：2017年3月20日

招标代理机构声明：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华教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，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。

政府采购代理机构：海南华教设备招标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：_____

2017年3月27日

